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安〔2022〕4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高校新冠疫情期间 校园管控工作措施的紧急通知

各高等院校：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吉林省疫情防控高校专班工作要求，用最严格的校园管控措施做好校园管控工作，各高校要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高校新冠疫情期间校园管控的工作措施》。就当前校园管控工作，提出紧急通知如下：

一、各高校要果断采取措施，立即对校园实施全封闭管控，坚决做到不进不出。确需出入校门人员，要严格执行审批制度。

二、出现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高校，要严格按区域管控，精确到楼宇楼层、精确到宿舍，做到人不出户，公共卫生间要随时进行消杀。

三、吉长两地及出现疫情地区高校的图书馆、体育馆、理发店、浴池等人员密集场所全部停止开放，减少人员流动。

四、加大管控力度，严禁外卖、快递进校园。

五、后勤保障人员必须在规定区域内活动。

六、发挥心理疏导团队作用，及时对师生特别是管控区域内人员开展心理疏导、情绪安抚等相关工作。

七、加强对师生的人文关怀，做好饮食保障服务，保证菜品质量，及时关注学生诉求、对有特殊需求和困难的学生及时进行帮扶。

八、对在校园管控中出现管理漏洞的，要严厉追责、严肃处理。



2022年3月11日

吉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2年3月11日印发
